

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证券)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

上述股东中,张忠正、王黎明同时持有滨洲和滨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但其权益之间及与表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质押、冻结或司法查封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8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等因素,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9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等因素,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0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4,75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0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总额为166,000万元。上述担保包括: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业务所对应的担保。担保期限为有效期为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纳入担保范围的所有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

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96,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近日,东瑞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开展融资额度5,000万元的信用证融资业务,期限一年。同时,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东瑞公司前述业务提供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一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为394,896.75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91,084.95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担保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为34.61%和34.28%,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4,75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0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总额为166,000万元。上述担保包括: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业务所对应的担保。担保期限为有效期为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含全资或控股)纳入担保范围的所有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

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96,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近日,东瑞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开展融资额度5,000万元的信用证融资业务,期限一年。同时,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东瑞公司前述业务提供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一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为394,896.75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91,084.95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担保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为34.61%和34.28%,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说明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及本次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至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二、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对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结果及公示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二)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四)本次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3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内持有

的公司股份的回购专户内持有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为维护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高投资者获得感,综合考虑

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公司拟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9,228,286.07元,截至2024年9月30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编制单位: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任元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海丰

编制单位: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任元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海丰

编制单位: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2024年10月30日